

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

2. 2026 年 8 月 21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公司应参会董事 9 人，实参会董事 9 人，其中董事和鲁先生以视频方式参会。

4.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玉峰先生主持。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会议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6 年 1—6 月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04,469,722.35 元，

合并口径净利润 673,685,390.33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43,509,894.54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3,178,085,549.36 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76,245,287.78 元。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计提将在年度进行统一计提。

综合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生产经营发展资金需求，提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分红预案：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627,270,6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2 元（含税），本次分红预计 79,799,953.77 元，分红率 19.73%。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若发生变动的，依照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实施，公司将按照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比例。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6-063）。

（二）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会议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2026-064）和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6-065）。

（三）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关联董事胡建东先生和吕必波先生在表决该议案时，进行了回避，7 名非关联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四）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实施进展情况专项评估报告

会议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实施进展情况专项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实施进展情况专项评估报告》（2026-066）。

（五）关于东乌珠穆沁旗吉电国储能源有限公司拟向国家电投集团吉林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通化分公司、白山分公司销售煤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杨玉峰先生、和鲁先生、胡建东先生、吕必波先生和明旭东先生回避了本次表决，4 名非关联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东乌珠穆沁旗吉电国储能源有限公司拟向国家电投集团吉林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通化分公司、白山分公司销售煤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东乌珠穆沁旗吉电国储能源有限公司向国家电投集团吉林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通化分公司、白山分公司销售煤炭，预计总交易金额不超过 4600 万元。

该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上的《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乌珠穆沁旗吉电国储能源有限公司拟向国家电投集团吉林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通化分公司、白山分公司销售煤炭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6-067）。

（六）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管理规定》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管理规定〉的议案》。

（七）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规定》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规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规定》。

（八）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定》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定》。

（九）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

（十）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规定》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规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规定》。

（十一）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内容前后对照表》。

（十二）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及《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修订内容前后对照表》。

（十三）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公司拟于 2026 年 9 月 9 日在吉

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9699 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9 月 2 日。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上的《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2026-068）。

三、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纪要；
3. 2026 年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